

证券代码：603822

债券代码：113502

转股代码：19150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转股代码：嘉澳转股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1年5月20日·桐乡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6
议案一·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8
议案二·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9
议案三·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五·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七·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九·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范志敏）	16
议案十·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17
议案十一·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18
议案十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9
议案十三·关于审议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十四·关于补充审议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1

议案十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
附件一·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8
附件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3
附件三·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7
附件四·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1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1 年 5 月 20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13 时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沈健先生

一、宣读大会规则

二、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三、会议审议内容

- 1、《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 2、《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9、《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范志敏）》
- 10、《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 11、《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 12、《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3、《关于审议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 14、《关于补充审议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
 - 五、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表决
 - 六、统计表决结果
 - 七、宣读表决结果
 - 八、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九、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 十、宣布大会结束，与会股东在有关会议记录、决议上签字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规、文件的精神，以及本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为了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本须知。

1、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 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请准时出席会议。

2、大会设秘书处, 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及服务事宜。

3、股东参加股东大会, 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 大会秘书处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4、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时, 应在会议开始后的 15 分钟内向大会秘书处登记, 并填写发言申请表。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 安排股东发言。股东临时要求发言, 应先举手示意, 经主持人许可并在登记者发言之后, 即席或者到指定发言席发言。有多名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时, 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 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5、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了保证会议的高效率, 每一股东发言应简洁明了, 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主要议题, 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 主持人可以拒绝或者制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

6、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 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 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

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7、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由推选出的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一

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

告报出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二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其中财务报告部分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三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四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结合过去一年开展的相关工作，监事会形成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五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使股东了解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六

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照本公司上年度的销售、成本、利润等指标，本着量入为出、厉行节约的原则，编制《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七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7,165,027.64 元，计提盈余公积 0 元（累计计提金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不需计提），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37,165,027.64 元，2020 年末资本公积为 254,675,665.22，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15,292,725.82 元。

基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近年来实际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需要的前提下，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2 元（含税）。

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475,7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回购股份等情况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八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0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九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范志敏）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范志敏对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范志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朱狄敏对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一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胡旭微对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二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审议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四

关于补充审议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环保”、“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预计 2021 年担保总额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其中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5 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9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补充审议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具体提供担保对象及额度如下：

1.1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对象	直接持股比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亿元）	2021年提供担保最高额度（亿元）	备注
浙江东江能	100	1.09	7.5	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全

源科技有限 公司				资子公司之间预计担保额 度可调节使用。
浙江嘉穗进 出口有限公 司	100	0.00		
福建省明洲 环保发展有 限公司	100	0.00		
浙江嘉澳绿 色新能源有 限公司	100	1.08		

1.2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对象	直 接 持 股 比 例 (%)	截至2020年12 月31日担保余 额(亿元)	2021年提供 担保最高额 度(亿元)	备注
济宁嘉澳鼎 新环保新材 料有限公司	9 0	0.0	1.5	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控 股子公司之间预计担保额 度可调节使用。
嘉兴若天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6 0	0.0		

1.3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预计担保额度不进行相互调剂使用。

1.4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相关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相关协议，或办理与本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主要被担保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1、东江能源

法定代表人：崔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7818102327

注册地址：桐乡市梧桐街道凤栖西路 600 号

注册资本：4,5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生物柴油、甘油、橡胶软化剂；废旧油脂的回收（限本企业自用）；工业级混合油的生产与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与本公司关系：东江能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东江能源总资产 34,342.11 万元；总负债 14,924.0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2,658.01 万元（含利息费），流动负债 8,409.55 万元；净资产 19,418.07 万元；营业收入 49,597.80 万元；净利润 2,419.74 万元；资产负债率 43.46%，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东江能源总资产 34,563.66 万元；总负债 15,293.5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2,665.67 万元（含利息费），流动负债 8,794.30 万元；净资产 19,270.16 万元；营业收入 8,810.57 万元；净利润-147.91 万元；资产负债率 44.25%，数据未经审计。

2、嘉穗进出口

法定代表人：王艳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MA2B93A1XT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崇福大道 761 号 10、16 幢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嘉穗进出口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嘉穗进出口总资产 4,023.87 万元；总负债 226.1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226.11 万元；净资产 3,797.76 万元；营业收入 29,167.49 万元；净利润-262.00 万元；资产负债率 5.62%，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嘉穗进出口总资产 5,004.64 万元；总负债 1,242.8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000.00 万元，流动负债 1,242.89 万元；净资产 3,761.75 万元；营业收入 2,266.69 万元；净利润-36.01 万元；资产负债率 24.83%，数据未经审计。

3、明洲环保

法定代表人：杨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1587525315H

注册地址：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范围：氯代脂肪酸甲酯、环氧脂肪酸甲酯、柠檬酸三丁酯、乙酰柠檬酸三丁酯、三甘醇二异辛酸酯、对苯二甲酸、对苯二甲酸二辛酯、盐酸的生产、销售；环保产品的研究；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爆炸物品）生产、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与本公司关系：明洲环保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明洲环保总资产 23,680.31 万元；总负债 20,204.6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19,172.37 万元；净资产 3,475.66 万元；营业收入 10,954.15 万元；净利润 544.19 万元；资产负债率 85.32%，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明洲环保总资产 25,228.83 万元；总负债 21,641.1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20,639.63 万元；净资产 3,587.65 万元；营业收入 3,351.16 万元；净利润 28.08 万元；资产负债率 85.78%，数据未经审计。

4、嘉澳新能源

法定代表人：章金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MA2B9PULOM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区 2 幢

注册资本：11,355.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脂肪酸甲酯（生物柴油）、甘油、工业级混合油；废旧油脂（废弃动植物油脂）的回收。

与本公司关系：嘉澳新能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嘉澳新能源总资产 21,021.05 万元；总负债 11,123.9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0,835.08 万元（含利息费），流动负债 288.91 万元；净资产 9,897.06 万元；营业收入 155.61 万元；净利润-135.79 万元；资产负债率 52.92%，数据已审审计。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嘉澳新能源总资产 22,428.61 万元；总负债 11,323.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0,835.08 万元（含利息费），流动负债 488.20 万元；净资产 11,105.32 万元；营业收入 26.46 万元；净利润-51.74 万元；资产负债率 50.49%，数据未经审计。

5、嘉澳鼎新

法定代表人：贝炳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11MA3CGWJM9E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二十里铺街道办事处姜庙村 105 国道东

注册资本：13,555.00 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增塑剂和环保稳定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嘉澳鼎新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嘉澳鼎新总资产 15,720.35 万元；总负债 2,921.9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2,921.92 万元；净资产 12,798.43 万元；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272.76 万元；资产负债率 18.59%，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嘉澳鼎新总资产 15,618.78 万元；总负债 2,826.2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2,826.23 万元；净资产 12,792.56 万元；营业收入 145.67 万元；净利润-5.8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8.10%，数据未经审计。

6、嘉兴若天

法定代表人：楼灿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92406473R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区 1-3 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产销：新型环保塑胶添加剂；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与本公司关系：嘉兴若天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嘉兴若天总资产 6,682.09 万元；总负债 545.9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545.96 万元；净资产 6,136.13 万元；营业收入 6,643.79 万元；净利润 892.14 万元；资产负债率 8.17%，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嘉兴若天总资产 6,548.89 万元；总负债 377.1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 377.16 万元；净资产 6,171.72 万元；营业收入 1,208.99 万元；净利润 35.59 万元；资产负债率 5.76%，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及相关下属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关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含本次），公司母、子公司之间累计担保余额为 53,666.88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 62.06%。无逾期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十五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开始转股（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本 2,819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3,357,754 股。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354,935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357,754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3,354,935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73,357,754股，全部为普通股。
------	----------------------------	----------------------------

除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公司章程》修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一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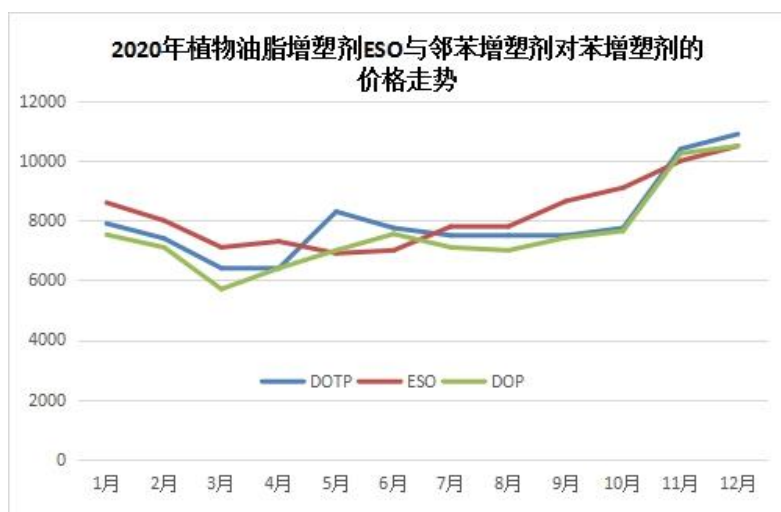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是公司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增塑剂行业年初开工率全面下降，PVC 制品的消费量、市场活跃度处于历史最低迷阶段，该态势在 2020 年下半年逐步好转；另一方面，二季度欧洲疫情全面爆发，多数国家和地区实施封锁管制，对柴油等能源的消耗大幅下降，国际原油暴跌，严重波及生物柴油出口的定价，3 季度起经济形式得以回升。尽管国内外形势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了巨大的挑战，公司依旧紧紧坚持围绕环保型增塑剂、稳定剂、生物质能源产业链主线不动摇，奋力拼搏，勇于进取，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3,014.60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4.39%；实现净利润 4,046.08 万元。2020 年主要工作如下：

1、抓住机遇，调整产品结构，拓展市场

1.1 PVC防疫用品成为环保增塑剂应用新的增长点

新冠疫情给环保增塑剂的销售带来巨大的压力，尤其是以PVC人造革，箱包布，装饰膜等塑胶制品加工行业受到的冲击较大；同时，受疫情影响，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导致公司主营产品环保增塑剂的替代品邻苯类增塑剂的售价下跌，从而压缩了环保增塑剂的销售价格及利润空间，给环保增塑剂的销售带来不少压力。



面对疫情影响下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公司危中寻机，调整产品结构，聚焦客户，严控产品品质。其中，精准选择一次性防疫用PVC制品的市场利好因素，大力拓展一次性防疫市场，同时，加大对特种耐热专用环保增塑剂和耐寒环保增塑剂的市场开发，奋起直追，取得良好的效果。2020年全年累计销售环保增塑剂12.47万吨，较2019年度11.93万吨仍保持增长态势。全年累计销售环保稳定剂0.58万吨，较2019年度0.52万吨增长11%左右。

1.2 调整稳定剂产品结构，提升福建氯代环保增塑剂盈利能力

调整环保稳定剂、福建明洲氯代环保增塑剂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2020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若天实现销售收入6,643.79万元，净利润892.14万元，净利润较2019年度同比上涨20.20%；公司全资福建明洲环保实现销售收入10,954.15万元，净利润544.19万元，净利润较2019年同比上涨5.15%。

1.3 扩大生物柴油产品出口

2020年累计出口生物柴油36,533.64吨，较2019年出口量25,991.94吨相比增加40.56%。2020年是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的技改提升年，公司在合理安排生产加工任务的前提下，对东江能源的自控系统、安环系统等整改提升，该整改提升工作已于2020年底前完成。2020年东江能源主营产品的产量和销量较2019

年度有下滑。其中，2020 年生物柴油产量 46,491.70 吨，较 2019 年 55,490.68 吨下降 16.22%，生物柴油及其原料等总产量 76,449.43 吨，较 2019 年 106,386.18 吨下降了 28.14%。2020 年销售金额 49,597.80 万元，较 2019 年度下降 4.62%，主要系疫情及公司技改影响。技改提升后，2021 年东江能源各项生产经营恢复正常，定将奋起直追。

2、攻坚克难，夯实生产基础

2.1 实现全年安全生产零事故的目标

实现全年强化自动化改造和安全生产，认真落实安全管理提升工作要求，举全公司之力狠抓安全环保，实现了全年安全生产零事故的目标。在公司及子公司全面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对安全生产关键工艺的控制系統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全公司安全等级。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生物柴油生产工艺调整需要，对东江能源三车间进行工艺设备改造，调整用途用于加工生物柴油产品的脱水、脱臭、脱硫、脱甘油工艺，同时配备生产配套的监控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计量系统等。对东江能源二车间进行工艺优化及技改扩建，配备生产必须的监控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计量系统，确保东江能源安全生产，有序生产。

2.1 实现绿色制造、资源综合利用

2020 年累计环保投入 542.89 万元，围绕资源化、再利用开展协作攻关，组织实施了废水处理系统的升级改造，将处理废水引入循环系统回收利用，实现了资源综合利用；同时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沼气废气引入到锅炉燃烧系统，作为补充能源，变废为宝。

2.3 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规模大幅提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年产 10 万吨工业混合油项目于 2020 年下半年提前达产。公司全资子公司嘉澳新能源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项目正在建设中，预计 2021 年下半年投入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明洲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3 万吨氯代环保增塑剂项目已顺利验收，2021 年将形成 6 万吨/年氯代增塑剂产能。上述产能的进一步释放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子公司济宁嘉澳鼎新年产 2 万吨环保无苯增塑剂项目正在积极技改提升。

3、进一步夯实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公司发展潜力

2020 年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公司设立博士后流动站、引进省千高端研发人员以及研发项目的投入，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48.07%，主要用于研发碳 18 脂肪酸基可生物降解润滑油基础油项目、丁腈橡胶制品用生物基可降解项目等 15 项产品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列入“浙江省省级工业新产品”。2020 年新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5 项，新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2020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作为中国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参与起草了《废弃油脂预处理工艺规范》《生物重油》《生物柴油储运操作规范》三个行业标准的起草与制定，目前该标准在申报过程中。2020 年底，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参与上海市食品安全工作联合“《B10 柴油》标准研究推进会暨《餐厨废弃油脂制 B10 柴油》团体标准（修订版）讨论，并作为承诺执行单位承诺执行上海市《餐厨废弃油脂制 B10 柴油》标准，为上海市生物柴油应用贡献绵薄之力。

4、认真履行党建职责，做好党建赋能企业发展

2020 年，嘉澳党支部坚持以围绕企业发展中心工作重点抓党建，扎实有效地推进支部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成效。嘉澳党支部大力弘扬“吃苦耐劳、爱岗敬业、甘于奉献”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激发广大员工爱岗敬业、奋发图强。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基本规章制度，加强决策监督、考核与激励，保证了公司有效的治理和促进了经营活动的开展。

（一）2020 年度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0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公司董事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年内召开的各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议案 56 项，具体详见公司关于董事会决议的各项公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2 次。

三、2020 年经营业绩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3,014.60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4.3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6.50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40.2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2,741.37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6.14%，总资产 203,470.70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30.17%。

四、2021年公司发展战略分析

作为国内环保增塑剂的先行者，嘉澳环保致力于环保增塑剂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聚焦具有前瞻性、环保友好型、可再生、可生物降解的环保增塑剂产品，提供多元化的环保增塑剂、稳定剂产品、定制化的特种产品，服务产业链上下游，成为中国环保增塑剂行业卓越之市场地位。

作为长三角地区最具规模和影响力的生物柴油生产企业，面对全球气候变化和环境污染之严峻挑战，嘉澳环保致力于各类废弃油脂资源的综合利用、可再生、可循环经济的研究发展与技术革新，着重研究开发代表国际最具先进水平的生物质新能源前沿新技术、新产品，尽快缩短中国生物质新能源与国际生物新能源市场差距，积极推进生物柴油在中国国内的示范添加和使用，制定和完善生物柴油国内相关的标准和规范，积极助力中国“碳中和”。

绿色制造，安全永续。坚持绿色制造，致力于利用国际领先的生产技术，尽量避免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设备集约化、自动化，可控化；对生产过程的废弃物再利用、循环使用，尽可能达到零排放、零污染；减少包装材料的使用和循环再利用，减少反应流程，节约能源，加强供应链管理，安全至上，永续经营。

人才至上，和谐发展。人才为企业发展的第一竞争力，公司将立足于国际、国内两个平台，以企业愿景、使命、经营策略为前提，制定人才战略及培养体系，强化员工专业知识过硬，知识解构健全，不断提升技能及专长，与企业共同促进，共同发展，成为企业永续经营最核心的动力源泉。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二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并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的提案、议案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具体如下：

1、2020 年 2 月 17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审议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与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2020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和批准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2020 年 7 月 30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徐韶钧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傅俊红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2020 年 8 月 25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和批准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2020 年 9 月 14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丁小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2020 年 10 月 20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开增发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7、2020 年 10 月 27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和批准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

8、2020 年 12 月 30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监事会人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0 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RICH TIME TRADING	参股股东

2)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租赁业务	7,959,431.95	2,678,676.94

注：公司 2019 年度与 RICH TIME TRADING 的交易从实质重于形式的角度在内部层面进行抵消处理，不再列示。

4、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遵照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安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对外担保仅限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履行了公司对外担保应有的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

6、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

三、监事会 2021 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与公司董事会一起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在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基础上，对重大风险事项及时跟踪检查；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丰富专业知识，提升监督水平，为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而努力工作。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三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大信审字[2021]第 31-00279 号文出具了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1,230,146,035.65	1,075,440,212.33	1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65,027.64	62,183,107.21	-4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33,116.62	63,192,978.56	-4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54,309.44	133,350,098.14	-15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7,413,698.22	779,574,163.29	6.14
总资产	2,034,707,033.21	1,563,158,135.10	30.1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66	0.8477	-4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66	0.8477	-4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26	0.8615	-4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3	8.05	减少3.3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8.18	减少3.58个百分点

1、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下降 40.24%，主要系子公司东江能源受疫情影响净利润有所下滑导致公司整体业绩下降影响每股收益。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3.32 个百分点、3.58 个百分点，主要系净利润下降影响所致。

三、主要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97,249,087.89	14.61	214,890,576.90	13.75	38.33
应收票据	74,325,754.02	3.65	44,309,657.33	2.83	67.74
预付款项	125,136,386.64	6.15	46,953,489.64	3.00	166.51
其他应收款	6,894,885.52	0.34	14,891,944.86	0.95	-53.70
其他流动资产	34,300,198.06	1.69	26,306,098.55	1.68	30.39
固定资产	542,462,248.97	26.66	361,609,036.61	23.13	50.01
长期待摊费用	3,569,240.26	0.18	1,040,712.38	0.07	24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4,629.10	0.47	6,998,882.36	0.45	3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66,799.68	4.91	28,394,655.66	1.82	252.06
短期借款	654,534,460.32	32.17	317,963,970.8	20.34	105.85
预收款项			5,178,958.69	0.33	-100.00
应交税费	18,458,307.28	0.91	7,272,934.94	0.47	153.79
合同负债	5,543,512.30	0.27			100.00
其他应付款	3,484,027.70	0.17	39,314,852.46	2.52	-9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7,916.67	0.30	21,458,780.32	1.37	-72.00
长期借款	213,548,494.13	10.5	75,000,000.00	4.8	184.73

1. 货币资金：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38.33%，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67.74%，主要系销售回款收取的银行电子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预付账款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66.51%，主要系未执行的采购合同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数下降 53.70%，主要系应收款项收回减少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30.39%，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6.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50.01%，主要系部分在建的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7. 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242.96%，主要系长期待摊的费用增加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35.37%，主要系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252.06%，主要系预付的工程和设备款增加所致；
10. 短期借款：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05.85%，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11. 预收款项：预收款项较上年期末数下降 100%，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转入“合同负债”减少所致；
12. 应交税费：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53.79%，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3. 合同负债：合同负债较去年期末数增长 100%，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由“预收款项”调整所致；
14.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数下降 91.14%，主要系应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数下降 72.00%，主要系偿还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16. 长期借款：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84.73%，主要系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2、经营成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环保增塑剂	865,164,984.14	748,332,737.00	13.50	10.42	10.70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环保稳定剂	66,213,067.3	50,551,366.55	23.65	18.36	26.83	减少 5.1 个百分点
生物质能源	273,666,308.89	240,181,755.15	12.24	16.45	32.44	减少 10.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853,228,262.45	725,606,971.94	14.96	7.36	8.48	减少 0.88 个百分点
国外	351,816,097.88	313,458,886.79	10.90	25.75	37.28	减少 7.49 个百分点

附件四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本预算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 2021 年预计的合同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指标，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在充分考虑资产状况、经营能力，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计划、新增项目投资进度等情况，预计 2021 年总资产将达到 220,000-250,000 万元，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50,000-200,000 万元，实行净利润 7,500 万元-10,000 万元。

本预算为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1 年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